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0)

##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據如下：

###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		增加／ (減少)
	2018年	2017年	
收益(百萬港幣)	189,689.1	172,532.2	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百萬港幣)	4,037.9	3,483.0	15.9%
每股基本盈利	港幣0.64	港幣0.55	
建議每股末期股息	港幣0.13	港幣0.11	
	於2018年 12月31日	於2017年 12月31日	增加／ (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百萬港幣)	39,373.3	41,869.8	(6.0)%
淨負債(百萬港幣)(註1)	34,302.8	22,713.3	51%
總權益(百萬港幣)	60,529.1	63,137.2	(4.1)%
資產負債率(註2)	56.7%	36.0%	
每股資產淨值—賬面(註3)	港幣6.27	港幣6.66	(5.9)%
註：			
1.	淨負債等於銀行借款總額、短期融資券及應付債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	資產負債率乃以淨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3.	每股資產淨值—賬面乃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除以年末時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189,689,107	172,532,204
銷售成本		<u>(154,758,728)</u>	<u>(144,256,056)</u>
毛利		34,930,379	28,276,148
其他收入		1,854,650	1,417,493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357	(32,48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340,880)	(13,868,785)
行政開支		(4,793,429)	(4,247,079)
其他開支		(1,351,850)	(872,789)
融資成本	6	(3,196,631)	(2,230,949)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		<u>137,168</u>	<u>140,795</u>
除稅前溢利	7	9,242,764	8,582,348
所得稅開支	8	<u>(1,610,153)</u>	<u>(1,715,482)</u>
年內溢利		<u><u>7,632,611</u></u>	<u><u>6,866,866</u></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4,037,890	3,483,036
非控股權益		<u>3,594,721</u>	<u>3,383,830</u>
		<u><u>7,632,611</u></u>	<u><u>6,866,866</u></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港幣元)	10	<u><u>0.64</u></u>	<u><u>0.55</u></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年內溢利	7,632,611	6,866,866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分佔聯營公司匯兌儲備的變動	(39,094)	40,29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異	(3,096,384)	—
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淨額	(3,135,478)	40,297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為呈報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713,390)	4,236,619
於轉撥至投資物業時重估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收益，扣除所得稅	30,924	21,036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淨額	(682,466)	4,257,655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所得稅	(3,817,944)	4,297,95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814,667</u>	<u>11,164,818</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564,914	6,101,600
非控股權益	<u>2,249,753</u>	<u>5,063,218</u>
	<u>3,814,667</u>	<u>11,164,818</u>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4,652,228</b>	14,737,65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b>2,590,622</b>	2,673,260
投資物業		<b>1,541,437</b>	1,413,085
商譽		<b>19,804,854</b>	20,544,612
無形資產		<b>4,954,664</b>	4,740,46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b>44,290</b>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b>2,233,808</b>	2,200,770
可供出售投資		–	334,472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b>222,673</b>	–
遞延稅項資產		<b>621,419</b>	573,5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b>1,218,427</b>	337,799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b>47,884,422</b>	47,555,625
<b>流動資產</b>			
存貨		<b>21,527,923</b>	21,406,2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b>54,847,015</b>	67,127,96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b>123,128</b>	76,300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b>28,023,549</b>	–
可供出售投資		–	6,556,642
應收關聯方款項		<b>2,402,557</b>	115,364
可收回稅項		<b>57,895</b>	40,572
已抵押存款		<b>3,428,676</b>	2,566,9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6,633,301</b>	14,161,833
		<hr/>	<hr/>
		<b>127,044,044</b>	112,051,95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b>1,316,021</b>	1,146,564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b>128,360,065</b>	113,198,523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56,198,259	56,495,692
短期融資券		3,423,868	–
合約負債		1,711,938	–
應付關聯方款項		4,057,107	1,247,636
銀行借款		37,362,593	31,158,736
應付債券		–	2,272,782
應付稅項		603,263	559,549
		<u>103,357,028</u>	<u>91,734,395</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的負債		<u>1,341</u>	<u>–</u>
流動負債總額		<u>103,358,369</u>	<u>91,734,395</u>
流動資產淨值		<u>25,001,696</u>	<u>21,464,12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2,886,118</u>	<u>69,019,753</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3,301,928	1,051,052
應付債券		6,847,740	2,392,600
遞延稅項負債		881,272	964,44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26,119	1,474,488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357,059</u>	<u>5,882,583</u>
資產淨值		<u>60,529,059</u>	<u>63,137,170</u>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241,289	27,241,289
儲備		12,132,020	14,628,510
		<u>39,373,309</u>	<u>41,869,799</u>
非控股權益		<u>21,155,750</u>	<u>21,267,371</u>
總權益		<u>60,529,059</u>	<u>63,137,170</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其直接控股公司為華潤集團（醫藥）有限公司（「華潤集團（醫藥）」，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而其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華潤有限公司（「中國華潤」（前稱為中國華潤總公司），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以及若干債務及權益投資除外。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乃按彼等賬面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呈列。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報，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另有註明者除外。

###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已重新評估本公司經濟環境，鑒於本公司投資策略發生變化，故決定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起由人民幣更改為港幣。

此二零一八年年度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所需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更多資料列載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將會在適當時間遞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且 (除少數例外情況外) 其應用於客戶合約產生之所有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入賬確立一個新五步模式。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就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為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為提供醫藥及保健品的製造、分銷及零售且收益主要來自產品銷售。本集團認為，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須對保留盈利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做出過渡性調整。此乃由於本集團於客戶取得商品控制權時才確認收益，這與本集團完成履約義務的時點是一致的。

下文載列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對各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造成影響之金額：

	根據以下各項編製的金額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港幣千元	之前的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港幣千元	增加／ (減少) 港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5,101,811	56,495,692	(1,393,881)
合約負債	1,393,881	—	1,393,881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集團確認預收客戶代價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金額分類為合約負債。

因此，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就預收客戶代價港幣1,393,881,000元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並無受到重大影響。下表概述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各單行項目造成的影響。未受變動影響的單行項目未包含在此。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根據以下各項編製的金額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港幣千元	之前的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港幣千元	增加／ (減少) 港幣千元
<b>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6,198,259	57,910,197	(1,711,938)
合約負債	1,711,938	–	1,711,938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匯集金融工具處理的三大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除本集團已預期應用的對沖會計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權益內適用期初結餘確認過渡調整。因此，比較信息並無重列且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呈報。

#### 分類及計量

下列資料列載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包括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信貸虧損計算的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賬面值調節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所呈報的結餘如下：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重新分類*	預期信貸損失 金額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調整 金額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類別	金額 港幣千元				金額 港幣千元	金額 港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a)、(b)	L&R	67,127,969	(19,150,946)	50,909	-	48,027,932	AC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19,150,946	11,847	(175,453)	18,987,340	FVOCI
資產抵押證券		-	175,617	-	-	175,617	FVPL (債務)
金融產品		-	6,381,025	-	-	6,381,025	FVPL (債務)
可供出售投資(c)	AFS	6,891,114	(6,891,114)	-	-	-	不適用
資產抵押證券		412,484	(412,484)	-	-	-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計		97,605	(97,605)	-	-	-	
金融產品		6,381,025	(6,381,025)	-	-	-	
非流動金融資產							
資產抵押證券		-	236,867	-	-	236,867	FVPL (債務)
非上市股權投資		-	97,605	-	(48,950)	48,655	FVPL (權益)
應收關聯方款項	L&R	115,364	-	-	-	115,364	AC
已抵押存款	L&R	2,566,981	-	-	-	2,566,981	A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L&R	14,161,833	-	-	-	14,161,833	AC
		<u>90,863,261</u>	<u>-</u>	<u>62,756</u>	<u>(224,403)</u>	<u>90,701,614</u>	
<b>金融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AC	52,805,119	-	-	-	52,805,119	AC
應付關聯方款項	AC	1,247,636	-	-	-	1,247,636	AC
計息銀行借款	AC	32,209,788	-	-	-	32,209,788	AC
應付債券	AC	4,665,382	-	-	-	4,665,382	AC
<b>其他資產</b>							
遞延稅項資產		573,516	-	20,570	-	594,086	
<b>權益</b>							
保留盈利(a)、(b)、(c)		18,650,557	-	(143,017)	-	18,507,540	
非控股權益(a)、(b)、(c)		21,267,371	-	1,940	-	21,269,311	

附註：

- 1 FVOC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2 AFS：可供出售投資
- 3 L&R：貸款及應收款項
- 4 AC：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5 FVPL：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a) 本集團將在商業模式內兼具持作收取現金流及出售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過渡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預期信貸損失法重新計量，致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增加及保留盈利增加。
- (c)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可供出售投資、資產抵押證券、股權投資及理財產品，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 減值

下表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期初減值撥備總額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賬。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港幣千元	重新分類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的 預期信貸 損失撥備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77,858	(59,235)	(45,942)	372,681
其他應收款項	58,990	-	(4,967)	54,023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	-	59,235	(11,847)	47,388
	<u>536,848</u>	<u>-</u>	<u>(62,756)</u>	<u>474,092</u>

## 對儲備及保留溢利的影響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保留盈利的影響如下：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8,650,557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	63,619
重新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	(177,866)
重新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計量)	(49,623)
與上述有關的遞延稅項	<u>20,853</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u><u>18,507,540</u></u>

### 3.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銷售醫藥產品	<b>189,574,548</b>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u>114,559</u>
	<u><u>189,689,107</u></u>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銷售醫藥產品	172,432,515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u>99,689</u>
	<u><u>172,532,204</u></u>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分類收益資料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分部 港幣千元	分銷分部 港幣千元	零售分部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u>35,115,531</u>	<u>155,256,959</u>	<u>5,454,635</u>	<u>29,521</u>	<u>(6,282,098)</u>	<u>189,574,548</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u><u>35,115,531</u></u>	<u><u>155,256,959</u></u>	<u><u>5,454,635</u></u>	<u><u>29,521</u></u>	<u><u>(6,282,098)</u></u>	<u><u>189,574,548</u></u>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收益以及自過往期間內履行的履約責任確認的收益之金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已確認的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收益：

貨品銷售

1,393,881

#### 4.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董事會審閱的報告（用於作出戰略決定）釐定經營分部。本公司董事會（主要經營決策者）從不同業務類型角度考慮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的可報告分部如下：

- (a) 製藥業務（製造分部）－研發、製造及銷售一系列藥品及保健品；
- (b) 藥品分銷業務（分銷分部）－向醫院、分銷商及零售藥店等藥品製造商及配藥商提供分銷、倉儲、物流及其他藥品供應鏈增值解決方案及相關服務；
- (c) 藥品零售業務（零售分部）－經營零售藥店；
- (d) 其他業務營運（其他）－持有物業。

概無經營分部合併構成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

分部間銷售乃按經營分部間互相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所用售價進行交易。

董事會乃基於計量收益及分部業績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是按可報告及經營的分部對本集團收益與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分部 港幣千元	分銷分部 港幣千元	零售分部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31,939,850	152,150,542	5,454,635	144,080	189,689,107
分部間銷售	3,103,805	3,178,293	-	-	6,282,098
	35,043,655	155,328,835	5,454,635	144,080	195,971,205
抵銷：					
抵銷分部間銷售					(6,282,098)
來自持續經營的收益					189,689,107
分部業績	8,689,898	7,714,721	105,959	78,921	16,589,499
其他收入					1,854,6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3,357
行政開支					(4,793,429)
其他開支					(1,351,850)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					137,168
融資成本					(3,196,631)
除稅前溢利					9,242,76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分部 港幣千元	分銷分部 港幣千元	零售分部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26,362,495	141,826,457	4,243,563	99,689	172,532,204
分部間銷售	2,974,037	2,769,030	-	-	5,743,067
	29,336,532	144,595,487	4,243,563	99,689	178,275,271
抵銷：					
抵銷分部間銷售					(5,743,067)
來自持續經營的收益					172,532,204
分部業績	7,666,497	6,564,397	116,496	59,973	14,407,363
其他收入					1,417,493
其他收益及虧損					(32,486)
行政開支					(4,247,079)
其他開支					(872,789)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					140,795
融資成本					(2,230,949)
除稅前溢利					8,582,348

##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550	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7,701
出售無形資產的收益	18,037	10,7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7,048)	(7,540)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收益	-	1,321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	(22,545)	(14,094)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淨額	(91,224)	(66,507)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淨額	(8,270)	(12,486)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	(20,109)	(59,244)
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的減值	-	(10,9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變動	88,167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81,354	57,772
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收入	-	154,070
其他	(35,555)	(93,309)
	<u>3,357</u>	<u>(32,486)</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2,702,405	1,901,92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貿易應收款項初始確認產生的融資成本	274,226	–
應付債券利息	219,883	299,682
來自一家中間控股公司的借款利息	4,931	65,398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化利息	(4,814)	(36,051)
	<b>3,196,631</b>	<b>2,230,949</b>

## 7.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董事薪酬	15,840	23,637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7,352,368	6,969,90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34,386	689,659
員工成本總額	<b>8,102,594</b>	<b>7,683,203</b>
核數師薪酬	13,296	18,0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11,302	1,262,790
無形資產攤銷	206,101	226,6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99,065	76,300
滯銷及陳舊存貨撥備	44,359	36,564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153,748,713	143,463,829
研發支出（計入其他開支）	1,015,244	858,024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636,122	532,91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57,388	(44,511)
捐贈	38,115	14,765
股息收入	2,216	6,618
政府補助	348,213	364,641
利息收入	716,102	253,959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114,559	99,689
減：從投資物業收取的租金收入而產生的直接經營費用	(36,414)	(39,716)
	<b>78,145</b>	<b>59,973</b>

## 8. 所得稅費用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七年：16.5%）的稅率計提。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按25%的稅率繳稅，惟下文所述的該等附屬公司除外。

若干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獲有關省份的科學技術廳及其他機構授予「高新技術企業」稱號，為期三年，已向當地稅務部門登記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享受15%的寬免企業所得稅稅率。

除此之外，根據國稅[2012]12號及財稅[2011]58號，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從事西部大開發計劃所提倡的業務活動，及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經延長期間享受15%的優惠稅率。因此，乃按15%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金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823,546	1,795,459
股息扣繳稅	3,555	6,31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171,089
中國企業所得稅	(12,980)	39,928
香港利得稅	(847)	-
	<u>1,813,274</u>	<u>2,012,787</u>
遞延稅項	<u>(203,121)</u>	<u>(297,305)</u>
年內稅項總額	<u><u>1,610,153</u></u>	<u><u>1,715,482</u></u>

## 9. 股息

於報告期間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總額港幣817,00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691,300,000元），每股普通股港幣0.13元（二零一七年：港幣0.11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1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下列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b>4,037,890</b></u>	<u>3,483,036</u>
<b>股份數目</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6,284,506,461</b></u>	<u>6,284,506,461</u>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已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收票據	2,559,563	8,790,247
貿易應收款項	44,797,057	50,558,374
減值撥備	<u>(436,084)</u>	<u>(477,858)</u>
	<u>44,360,973</u>	<u>50,080,516</u>
預付款項	3,425,706	2,829,939
其他應收款項	4,637,120	5,586,257
減值撥備	<u>(136,347)</u>	<u>(158,990)</u>
	<u>4,500,773</u>	<u>5,427,267</u>
	<u><b>54,847,015</b></u>	<u><b>67,127,969</b></u>

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授予介乎30至270天的信貸期，並可向選定客戶將信貸期延長至360天，而此須視乎選定客戶的貿易量及結算條款而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的期限介乎30至180天（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180天）。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本集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款項各為港幣782,000元（二零一七年：無）及港幣44,008,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76,000元），該等款項按本集團向主要客戶提供的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16,743,995	18,332,642
31至60天	6,757,515	7,929,138
61至90天	4,286,534	5,127,912
91至180天	10,084,492	10,728,104
181至365天	5,726,756	7,483,440
超過1年	761,681	479,280
	<u>44,360,973</u>	<u>50,080,516</u>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317,149	3,463,726
31至60天	393,062	1,231,698
61至90天	432,406	1,249,963
91至180天	1,416,946	2,844,860
	<u>2,559,563</u>	<u>8,790,247</u>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a)	27,227,869	30,310,063
應付票據	(a)	12,281,222	11,881,483
預收款項		-	1,458,105
應計薪金		1,600,012	1,365,439
應付利息		304,111	216,742
其他應付稅項		1,314,669	867,029
其他應付款項		12,360,798	9,468,912
應付退貨款		17,086	-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		1,092,492	927,919
		<b>56,198,259</b>	<b>56,495,692</b>

附註：

- (a) 採購貨品的平均信用期介乎30至120天。應付票據擁有介乎30至360天的期限。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港幣7,125,681,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920,463,000元）的應付票據由本集團賬面總值為港幣408,91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4,428,000元）的應收票據及港幣3,193,308,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554,080,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所擔保。

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16,405,519	18,208,036
31至60天	4,092,276	5,108,347
61至90天	1,971,968	2,059,560
超過90天	4,758,106	4,934,120
	<u>27,227,869</u>	<u>30,310,063</u>

本集團基於開立日期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9,581,425	9,523,518
31至60天	616,290	723,160
61至90天	852,340	622,845
超過90天	1,231,167	1,011,960
	<u>12,281,222</u>	<u>11,881,483</u>

### 13. 業務合併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十家從事藥品生產及銷售的公司，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50,827,062元（相等於港幣742,782,000元）。該等交易已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該等附屬公司旨在向本集團提供人力資源、經濟規模效益及協同效益，以及拓展醫藥業務。

被收購方名稱	收購日期	所收購權益百分比
華潤鎮江醫藥有限公司 (前稱江蘇南山醫藥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70.00%
華潤連雲港醫藥有限公司 (前稱連雲港德眾藥業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70.00%
華潤國邦(上海)醫藥有限公司 (前稱上海國邦醫藥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51.00%
國藥廣安醫藥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五月十日	70.00%
張家口納美醫藥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一日	70.00%
湖南省湘中製藥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六日	85.65%

自以下公司收購的業務	收購日期
陝西康城醫藥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安徽譙陵醫藥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淮北醫藥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南京信業醫藥實業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以上收購產生的商譽為港幣225,064,000元。

### 14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本集團附屬公司安徽雙鶴藥業有限責任公司（「安徽雙鶴」）與蘇州創揚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蘇州創揚」）訂立投資協議。根據該協議，蘇州創揚將向安徽雙鶴的全資附屬公司安徽雙鶴藥用包裝有限公司（「安徽雙鶴包裝」）投資人民幣9,711,000元。該投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安徽雙鶴喪失對該公司的控制權，及該投資已採用權益法入賬為合營企業。出售安徽雙鶴產生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港幣502,000元。



## 15.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宣佈收購或認購江西江中製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51%或以上權益，代價為人民幣3,099,400,000元（相等於港幣3,537,300,000元）。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完成。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業概況

2018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國內外環境，中國經濟總體運行平穩，GDP同比增長6.6%，保持在合理區間。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效果不斷顯現，對外開放步入新一輪窗口期，消費升級、技術進步等因素持續推動經濟發展新舊動能轉換，由高速發展轉向高質量發展成為新時代中國經濟發展的新特徵。

隨著「健康中國」戰略的實施，醫藥衛生體制改革在持續深化，全方位全週期關注國民健康，提高醫療保障水平，改善民生；同時著力於優化產業結構，規範行業秩序，合理控制醫療成本，推動醫藥產業可持續健康發展。醫藥產業處於結構優化與轉型升級階段，行業增速整體放緩，但仍持續好於宏觀經濟。

2018年中國醫藥行業政策環境繼續呈現重大變化，行業整體處於全方位的結構調整和秩序重構中。供給端，一致性評價加快推進，藥品審評審批改革繼續深化，促進仿製藥質量持續提升，並鼓勵創新藥發展；國家組織首批帶量採購試點，中國仿製藥發展邏輯加速接軌國際成熟市場。流通端，「兩票制」全面落地，商業流通格局全面重構，調撥業務受到擠壓。在市場終端，醫聯體建設不斷推進，「零差率」全面實施，「互聯網+」醫療健康政策發佈，各地探索處方外流，輔助用藥限制政策升級，藥品銷售終端多元化趨勢愈加明顯。支付端，新醫保目錄和醫保談判品種結果相繼落地，以按病種付費為主的多元複合支付方式實施範圍逐漸擴大。在監管方面，行業綜合監管與全過程監管力度加大、頻次加強，監管機構改革後行業話語權及控費能力大幅提升，市場監管能力進一步加強。

中國現已成為全球第二大醫藥市場，中國醫藥行業在政策引導、大健康產業發展、人口結構變化等多重因素影響下，進入產業結構調整後的新發展週期。短期內受到醫保控費、招標降價等因素的影響，企業面臨監管趨嚴、競爭加劇、結構調整、產業升級、資金回款等多方面挑戰。但長期而言，未來穩步增長的醫療需求、疾病譜的變化、用藥結構的不斷升級依然是行業中長期增長潛力的重要保證，醫改的縱深推進持續強化行業結構性發展的大方向，新技術與醫藥產業的深度融合加速新興業態湧現，中國醫藥行業長期保持穩定增長依然可期。我們相信，本集團作為中國綜合實力領先的大型醫藥企業，將憑藉多元化的業務分佈和產品組合、質量優勢和創新能力、一體化的商業模式、以及規範的經營運作，在醫藥產業新時代裏發揮更大價值。

## 集團業績

2018年本集團積極順應行業政策和市場需求變化，繼續推動「十三五」戰略落地，加快外延發展，優化業務結構，推動創新轉型和資源整合，持續提高運營管控水平，在外部挑戰加劇的背景下，實現經營業績的穩健增長、以及運營質量和盈利能力的持續提升。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錄得總收益港幣189,689.1百萬元，較2017年的總收益港幣172,532.2百萬元增加9.9%（按照人民幣口徑，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較上年同期增加6.9%）。2018年製藥、醫藥分銷、藥品零售三個主要業務分部的收益佔比分別為16.8%、80.2%以及2.9%。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實現毛利港幣34,930.4百萬元，較2017年的毛利港幣28,276.1百萬元增加23.5%；整體毛利率為18.4%，與2017年的毛利率16.4%相比提高2.0個百分點，主要因為受產品結構和業務結構持續改善的影響，報告期間內製藥業務與醫藥分銷業務的毛利率均實現了明顯提升。

2018年本集團實現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4,037.9百萬元，較2017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3,483.0百萬元增長15.9%（以人民幣口徑增加12.7%）。於2018年，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0.64元（2017年為港幣0.55元）。董事會建議派發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每股港幣0.13元。

## 業績回顧

### 1. 製藥業務

本集團製藥業務繼續聚焦核心品類，豐富和優化產品組合，強化專業化學術推廣能力，積極拓展終端，提升品牌影響力，並推進工業製造轉型升級，進一步穩固在核心治療領域的市場地位。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製藥業務實現分部收益港幣35,043.7百萬元，較2017年增長19.5%。

按產品類別劃分，2018年化學藥品錄得收益港幣15,583.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快速增長34.2%，主要受益於抗感染藥物、輸液產品、以及慢病與專科用藥的收益增加；中藥錄得收益港幣16,892.6百萬元，同比增長10.6%，主要因為多個品類的中藥OTC產品以及中藥配方顆粒的收益增加；生物藥業務實現收益港幣170.3百萬元，受銷售模式調整影響較上年同期增長14.8%；營養保健品錄得收益港幣784.1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長58.3%，主要受益於保健品品類的豐富。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製藥業務毛利率為64.8%，較2017年毛利率水平上升4.0個百分點，主要得益於製藥業務的轉型升級，產品組合的持續優化，以及生產流程的改進。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製藥業務共生產和銷售超過430種醫藥產品。在報告期間內，共有49種醫藥產品的年度收益超過港幣100.0百萬元，其中有七種醫藥產品的年度收益超過港幣十億元。

本集團視研發創新為長期發展的重要驅動力，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報告期間內研發支出為港幣1,454.8百萬元。本集團以國家政策、行業技術發展趨勢和市場需求為導向，通過仿創結合提升核心競爭力，專注於心血管系統、呼吸系統、抗腫瘤、消化道和新陳代謝、中樞神經系統、免疫系統、抗感染、血液、泌尿生殖系統等研發領域。報告期間末，本集團有兩個獲國家認證的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兩個獲國家認證的企業技術中心，以及15個獲省市級認證的研究中心，並設有博士後科研工作站，研發人員超過600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在研項目222個，其中包括創新藥在研項目32個，主要涉及心血管系統、代謝及內分泌、呼吸系統、腫瘤及免疫、精神神經系統、抗感染、血液、泌尿生殖系統等研發領域，其中一個抗腫瘤藥物處於II期臨床階段，一個呼吸系統1類創新藥已啟動美國FDA IND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申請程序。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在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處於註冊審批階段的項目共11個。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獲得專利授權33項；聚乙二醇重組人促紅素注射液等十個產品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核發的臨床批件；白消安注射液等四個產品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核發的生產批件，進一步豐富了製藥業務的產品線。另外，2018年7月本集團的左乙拉西坦片進入了藥品審評中心發佈的優先審評公示名單。

本集團通過技術許可、服務外包及共建聯合實驗室等多種靈活方式與國內外研發機構合作。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與中國科學院國家納米科學中心、協和藥物所、南開大學、藥明康德、日本富士膠片集團（「富士膠片」）、康龍化成、北京大學藥學院等合作夥伴開展新藥開發等多方位戰略合作，治療領域涉及抗腫瘤、免疫系統、抗感染、呼吸系統等。報告期間內，本集團自國外引進多個具有臨床價值和市場價值的在研品種，其中有兩個1類化學創新藥、一個生物仿製藥，主要涉及呼吸系統、消化系統等治療領域，並自瑞典Xbrane公司引進在研品種長效曲譜瑞林微球注射劑，該產品用於治療前列腺癌、子宮肌瘤和子宮內膜異位症等。

本集團高度重視並通過多個途徑協同推進仿製藥質量與療效一致性評價工作。截至報告期末，重點開展的一致性評價專項項目超過40個（其中超過20個項目為289目錄外品種），十餘個項目已開展了生物等效性臨床試驗，八個品種已經完成了生物等效性臨床試驗，其中二甲雙胍緩釋片、阿奇黴素片、米非司酮片、非那雄胺片等品種已完成申報。2018年7月和12月，本集團分別收到了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苯磺酸氨氯地平片(5mg)和鹽酸特拉唑秦片(2mg)的《藥品補充申請批件》，通過了一致性評價。此外，2019年1月，米非司酮片(10mg和25mg)通過一致性評價並獲得國家參比製劑資質。

## 2. 醫藥分銷業務

本集團緊抓「兩票制」等政策實施機遇，優化業務結構，推動轉型升級，持續在廣度和深度方面優化分銷網絡，強化終端覆蓋力，進一步豐富產品組合。2018年，本集團醫藥分銷業務實現分部收益港幣155,328.8百萬元，較2017年增長7.4%。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分銷業務繼續加快在西部空白省份的網絡佈局，並通過加強省級平台建設、滲透基層市場，鞏固和提升區域性競爭優勢，進一步提高下游終端掌控力。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醫藥分銷網絡已覆蓋至全國28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客戶中包括二、三級醫院6,581家，基層醫療機構51,505家，以及零售藥房26,964家。

近年來本集團不斷優化業務結構，向醫療機構直銷收益佔分銷業務收益的比例進一步增加，在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醫藥分銷業務毛利率為7.3%，較2017年毛利率水平提升0.6個百分點。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分銷業務積極順應政策導向，推動業務轉型，探索與實施供應鏈增值服務，打造核心競爭優勢。本集團持續完善一體化、專業化、規模化的現代物流體系建設，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分銷業務擁有物流中心達170個。本集團分銷業務多方位拓展上游資源，不斷豐富和優化產品結構，強化口岸服務並增加進口品類，加速發展醫療器械分銷業務。同時，本集團積極探索創新商業模式，進一步提高對下遊客戶的增值服務能力，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累計向約300家醫院提供醫院物流智能一體化(HLI)服務，並累計實施數十個區域藥品智能化管理(NHLI)項目。

### **3. 醫藥零售業務**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醫藥零售業務錄得收益港幣5,454.6百萬元，同比增長28.5%。零售業務毛利率為14.6%，較2017年下降2.9個百分點，毛利率水平的下降主要因為利潤率相對較低的高值藥品直送業務(DTP)的快速增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853家零售藥房。報告期間內，本集團進一步統一零售品牌，整合產品及信息系統等方面的零售資源，搭建統一藥品和非藥品集採平台，豐富和優化產品品類，並積極開展DTP、慢病管理等創新業務模式。於報告期間末，DTP藥房已達140家，覆蓋66個城市。

## 加快外延發展，拓展增長空間

在製藥業務領域，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在中藥、化學藥治療領域實施多個外延併購項目，進一步豐富產品組合，拓展業務佈局。

2018年5月，本公司與江西省政府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以發揮各自優勢，整合雙方資源，建立長期穩定的戰略關係及合作機制，作為戰略合作的一部分，江西省政府同意對江中集團進行重組。2018年8月和9月，華潤醫藥控股分別與江中集團之原有股東訂立增資協議、增資協議之補充協議，以認購江中集團之股份。截至2019年1月，所有涉及增資補充協議效力的條件均已達成且增資補充協議已生效。根據增資補充協議，江中集團已同意有條件增加其註冊資本約人民幣129.6百萬元，及華潤醫藥控股已同意有條件以現金作出資本注資約人民幣3,099.4百萬元（相當於約3,537.3百萬港元）（可予調整），以認購江中集團之新增註冊資本。於2019年2月，江中集團已就建議收購完成有關工商變更登記，江中集團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華潤醫藥控股直接持有江中集團51%權益並將因此間接持有江中藥業43.03%權益。江中藥業為中國領先的OTC產品生產企業，在胃腸、口咽品類有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場份額，未來可在品牌、產品、生產、研發、銷售渠道等多個方面與本集團製藥業務實現協同價值，有利於提升本集團在中藥自我診療業務、中藥材開發等領域的核心競爭力。

於2018年，華潤雙鶴先後收購湘中製藥有限公司45%、40.65%股權，收購完成後華潤雙鶴合計持有湘中製藥85.65%股權，以佈局精神、神經專科藥物產品線，並加強精神專科醫院銷售能力。另外，於2018年6月，華潤雙鶴宣佈以自有資金進一步收購其下屬公司華潤雙鶴利民藥業（濟南）有限公司（雙鶴利民）40%股權，此次收購後華潤雙鶴持有雙鶴利民100%股權，有助於進一步統一業務佈局及整合相關資源。

在醫藥分銷業務方面，本集團繼續落實「省級搭建平台，地市級佈局網絡」的外延式併購戰略，持續在廣度、深度方面優化網絡佈局。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新增覆蓋甘肅省，並在福建、江蘇等省份完成多個地市級併購項目推動網絡縱深佈局，進一步鞏固區域性競爭優勢。華潤醫藥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擬以現金認購浙江英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的全部股票，認購完成後，華潤醫藥商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浙江英特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可達16.67%，有助於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華東區域的綜合競爭力。

截至報告期間末，華潤醫藥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金」）作為本集團多元化投資方式之一，已在中藥、醫療器械、生物藥等領域完成多項投資，助力本集團完善業務佈局，鞏固與強化本集團的行業領先地位。其中基金在Pre-IPO階段投資的福森藥業有限公司於2018年7月成功在香港完成全球發售。基金投資的多個項目已經在研發、製藥、分銷等方面與本集團實現了業務協同。

另外，2018年華潤醫藥投資累計增持東阿阿膠約960萬股股份，其於東阿阿膠的直接股權增加至8.12%。截至報告期間末，包括透過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華潤東阿阿膠有限公司持有的23.14%東阿阿膠股權在內，本集團控制東阿阿膠的31.26%股權。本次增持有助於進一步加強本集團製藥業務的整體優勢和協同效應。

## 系統性整合生物藥資源，提升生物藥業務實力

2018年6月，華潤醫藥控股有限公司（「華潤醫藥控股」）以其持有的在研產品度拉糖肽、華潤生物醫藥（深圳）有限公司（「華潤生物醫藥」）以其持有的在研產品門冬胰島素以及現金共同出資，對昂德生物藥業有限公司（「昂德生物」）進行重組。

昂德生物原為東阿阿膠全資子公司，成立於2001年，經過多年發展，已在重組蛋白類生物藥的研發、生產能力方面具備較好基礎。增資後，華潤醫藥控股與華潤生物醫藥共同持有昂德生物的51%股權，本集團對於昂德生物的掌控力進一步加強。

通過本次重組，本集團對旗下生物藥業務相關的研發、生產、營銷等資源進一步整合。本次注入的兩個產品均為糖尿病領域重組蛋白產品，極具市場潛力，可與昂德生物自有在研產品—地特胰島素形成完善的產品組合，同時充分借助集團層面的資金和技術優勢，並利用本集團製藥板塊的營銷與渠道資源進行協同銷售，將昂德生物打造為本集團重組蛋白類生物藥的生產運營平台。

本集團高度重視生物藥業務發展，持續在此領域加大投入，生物藥業務具備先進的研發和生產平台，目前有瑞替普酶、白介素11等在產產品，並且具有高潛力在研產品，重點佈局抗腫瘤、免疫、心腦血管等領域，在研產品包括國家一類分子靶向長效抗腫瘤候選新藥—聚乙二醇重組人血管內皮抑制素注射液(M2ES)。未來本集團還將通過收購、產品引進、國際化合作等形式加快優質品種獲得，持續提升生物藥業務的整體實力。

### **獲納入恆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

2018年8月，本集團獲選為恆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的成份股，並於2018年9月10日正式生效。

恆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包含在企業可持續發展方面表現最卓越的香港上市公司，涉及企業管治、人權、勞動實務、環境、公平運營實務、消費者、社區參與和發展等方面。該指數客觀、可靠並具有高投資性，成份股挑選程序嚴謹，由獨立的專業評審機構進行可持續發展評估，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相關主題的指數基金提供優質基準。

此次獲納入充分反映本集團在環保、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等方面的卓越表現，集團良好的可持續發展能力得到了資本市場的高度認可。

## 前景與未來戰略

隨著中國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的不斷深化，處於深度調整和變革時期的中國醫藥行業呈現出新時代特色，結構優化，質量升級，監管趨嚴，產業轉型加速，市場仍然存在巨大的發展空間和產業整合空間，挑戰與機遇並存。本集團將堅持以市場需求為導向，以行業政策為引領，立足中國醫藥健康產業發展和變革機遇，鞏固核心優勢，挖掘內生發展潛力，積極佈局產業鏈的核心領域和核心環節，以併購整合與研發創新為引擎，優化資源配置，推動業務調整和產業升級，實現主要業務板塊的長期穩健可持續發展，持續鞏固與提升本集團在中國醫藥行業的領先地位。

### **1. 聚焦核心領域，強化品牌優勢，優化產品組合，推進製藥業務轉型升級**

本集團將順應政策變化及市場結構調整趨勢，積極應對帶量採購、醫保控費、招標降價等政策影響，持續聚焦戰略重點產品和核心治療領域，進一步優化產品結構，夯實管理強化內部挖潛，並持續提升產品質量。鞏固製藥業務現有的品牌、生產以及營銷資源優勢，持續關注疾病譜變化，拓展心腦血管、抗腫瘤、中樞神經、呼吸系統等治療領域；完善慢病治療、專科療法和輸液療法相結合的化學藥產品組合；把握國家支持中醫藥行業發展機遇，聚焦消費升級及健康需求，挖掘中醫經典名方，推動中醫藥全產業鏈佈局，加快大健康業務的發展；同時，緊抓仿製藥與注射劑一致性評價發展機遇，加速推進仿製藥及注射劑一致性評價工作，通過工藝改進、優化產能佈局等措施提升製造能力和產品質量，推動製藥業務持續穩健發展。

## **2. 強化優勢區域，優化業務結構，打造智慧型醫藥供應鏈服務商**

隨著「兩票制」全面執行落地，分級診療、醫藥分開等政策推進落實，本集團在持續推動全國佈局的基礎上，繼續縱深地市業務和器械等專業板塊發展，持續強化對基層醫療終端和零售終端的覆蓋，做深做透優勢區域。同時，提升對上游企業的服務，優化品種結構和業務結構，強化運營效率和質量，加快醫療器械分銷、進口業務的發展。優化物流佈局，加速發展第三方物流業務。繼續推廣醫院物流智能一體化、DTP、電商業務等創新業務模式，鞏固醫藥分銷解決方案提供者的市場領先地位，積極推動中國醫藥流通行業的集中度提升。

## **3. 致力於滿足臨床需求，優化研發創新體系，加速優質產品獲得**

本集團將抓住國家醫藥創新發展的良好機遇，持續優化研發體系，完善創新機制，以技術創新、產品力提升、臨床需求為導向，進一步完善研發創新發展規劃，加大研發投入，積極引進高端人才，持續提升研發能力，加快由仿創結合向自主創新戰略轉型。同時，積極開放研發合作，拓展新產品獲取渠道，持續豐富抗腫瘤、自身免疫、心血管、中樞神經、呼吸等領域的研發產品鏈，加快生物藥發展，建設生物藥創新技術平台，培育有市場競爭優勢的核心產品。

#### **4. 通過多種方式加快外延式發展，鞏固競爭優勢**

本集團將充分利用中國醫藥行業整合的機遇期，密切關注醫藥行業國企混改動向，通過戰略併購加快對優質資源的獲取，實現外延式增長；並利用醫藥產業基金在生物藥、創新藥、醫藥零售等領域實現前瞻性佈局，培育新的業務增長點。製藥業務方面將通過戰略性投資心血管、抗腫瘤、生物藥、大健康等高增長治療領域，重點關注獨家品種或技術門檻較高的具有競爭力的品種，選擇性收購擁有差異化產品組合或是與現有核心產品形成互補的企業標的。醫藥分銷與零售業務方面，將通過投資或收購具有優質客戶資源的分銷企業，以及優質醫藥零售企業，進一步鞏固行業領先地位。

#### **5. 拓展國際合作，獲取優質資源和先進技術，提升綜合競爭力**

本集團將持續完善國際合作平台的拓展與建設，基於國內現有業務和競爭優勢，通過產品進口、分銷代理、委託生產、成立合資公司、以及合作開發等多種方式，與跨國製藥企業及醫療器械公司、國外醫藥流通企業開展多方位合作，引進優質產品、先進技術和管理理念，構建互利共贏的合作模式，共同拓展中國醫藥市場，進一步助力產品組合和業務模式的優化升級。同時，深入開展國際醫藥市場的分析研究，實現海外業務佈局的突破。



## 6. 推進業務協同和資源整合，優化資源配置和運營效率

本集團將進一步釋放一體化業務佈局的協同效應，拓展業務協同範圍，創新協同模式，推動製藥、醫藥分銷、藥品零售業務之間，以及各業務子板塊之間在市場准入、終端拓展、產品引進等方面的協同；並以華潤租賃為類金融平台，通過產融協同探索新的增長空間，形成市場合力。同時，通過完善信息化建設、強化資金管控、加強內部資源統籌管理，促進現有存量資源和新增資源的整合，不斷提升整體管控水平和運營效率，並有效控制經營風險。

### 其他信息

基於本集團投資策略向海外轉移，進行海外業務佈局的考慮，本公司董事經重新評估後，於2018年7月1日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人民幣更改為港幣。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庫務管理政策以維持健全財務狀況。

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產生之資金、銀行貸款及其他債務工具以及來自投資者之股本融資為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現金需求主要與生產及經營活動、業務拓展、償還到期負債、資本支出、利息及股息派付有關。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港幣16,633.3百萬元（2017年：港幣14,161.8百萬元），其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幣計值。

於2018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及港幣計值的銀行借款分別佔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約77.0%（2017年：78.5%）及23.0%（2017年：21.5%），而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分別佔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的35.2%（2017年：65.6%）及64.8%（2017年：34.4%）。於2018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總額中，大部份約91.9%（2017年：96.7%）將於一年內到期。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與流動負債總額的比率）為1.2:1（2017年：1.2:1）。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淨負債除以總權益的比率）為56.7%（2017年：36.0%）。

於2018年，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維持穩健，為港幣8,247.0百萬元（2017年：港幣4,857.5百萬元）。於2018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港幣11,971.8百萬元（2017年：港幣8,511.6百萬元）。於2018年，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港幣6,838.2百萬元（2017年：港幣3,126.9百萬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港幣40,664.5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2,209.8百萬元），其中港幣408.8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548.7百萬元）已予以質押及佔借款總額之1.0%（2017年12月31日：1.7%）。

本集團之賬面淨值總額為港幣934.0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320.4百萬元）之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予抵押作為擔保。

### **或然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7年12月31日：無）。

##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其大多數交易均以人民幣計值並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面臨有關以外幣（其中絕大多數為美元）計值的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貸款及貿易應付款項之外匯風險。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

## 資本支出

本集團之資本支出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投資物業及預付租賃款項，惟不包括透過業務合併進行收購所產生的添置者。於2018年，本集團資本支出為港幣2,614.1百萬元（2017年：港幣2,005.6百萬元），主要用於拓展以及升級生產設備、發展分銷網絡及升級物流系統。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及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撥付該等資本支出。

## 人力資源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僱用約62,000名員工（2017年12月31日：56,000名）。本集團根據彼等之表現、經驗及現行市價釐定薪酬，而績效獎勵則按酌情基準授出。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如醫療保險及培訓等。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已透過全球發售於2016年10月28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據此，合共1,655,082,000股股份（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發行之股份）已按發售價每股港幣9.10元發行，籌集所得款項淨額港幣14,767.4百萬元（扣除專業費用、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上市開支後）（「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本公司並無更改招股章程所載之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根據擬定用途全數使用完畢。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13元(2017年：港幣0.11元)。該末期股息仍須待本公司的股東(「股東」)於2019年5月28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預期將於2019年6月21日或前後派付予於2019年6月5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8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5月2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為釐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配額，本公司亦將於2019年6月5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得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6月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作登記。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除下述情形外：

就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而言，全體非執行董事獲委任時並無特定年期，而就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1.4條而言，本公司並無向董事發出正式委任書。由於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全體董事須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並至少約每三年輪選一次，故有充足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同一水平。就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而言，時任董事會主席因需要處理其他業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8年5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本公司之董事（「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經審核年度業績初步公佈

本2018年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中所載有關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均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須予以披露之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並將會在適當時遞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於上述兩個年度之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注意事項之方式敬希垂注之事宜，亦未載有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公告所載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進行比較，並發現兩者屬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審計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保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年度業績及2018年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rpharm.com](http://www.crpharm.com))，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18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華潤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春城

香港，2019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王春城先生及李國輝先生；非執行董事包括陳榮先生、余忠良先生、王守業先生及呂睿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盛慕嫻女士、郭鍵勳先生、傅廷美先生及張克堅先生。